

证券代码：300176

证券简称：派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5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19年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提名李勇旗先生和陈元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2月27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李勇旗**：男，198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历任于卓博人才网、东莞团贷网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2017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鸿特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人力行政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派生科技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勇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陈元元**：女，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5年历任南方都市报资本市场板块资深记者、编辑；2016年至2017年，历任于深圳恒信资本有限公司创新金融研究院主编兼品牌总监、广东华臣天拓集团有限公司内容运营副总监；2017年11月至2018年11月担任派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高级经理；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派生科技投资者关系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元元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